

# 中卫市交通运输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现发布《中卫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nxzw.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卫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鸣沙路 55 号；邮编：755000；电话：0955-7666325；传真：0955-7666325）。

### 一、总体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卫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卫政办发〔2022〕49 号）要求，紧盯重点工作任务，安排专人负责，严格审查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加强公众意见征集、回应网民关切、公开行政批复等，不断丰富公开内容、提高信息发布质量，强化交通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和服务型机关建设。

####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中卫市交通运输局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2022年在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各类文件、信息共计60件，其中政务公开目录1条；通知公告8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1个；部门预算、决算6条；活动公告、活动方案、实施情况3条；政策解读2条；对部门领导信息进行调整，发布乡村振兴、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批复意见等部门信息31条。办理网民留言22起、12345便民服务热线302件。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中卫市交通运输局2022年收到公民申请政府信息公开1件（纸质版申请），已按程序进行了答复。2022年，行政复议1件，最终判定为所做行政决策合法有效，依法予以维持。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列入普法学习计划，组织干部职工加强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的学习，指定专人负责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严格规范信息发布流程，提高信息发布质量。2022年，共印发规范性文件0个，废止0个，现行有效2个。

## **（四）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年初制定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明确责任人、责任科室、责任领导，由专人负责政府网站的维护、信息发布等工作，依法主动公开单位预、

决算、安全生产、项目批复等政府信息，及时答复公众询问、回应公众关切，确保行政信息全透明。按程序注销“中卫运管”微博公众号，安排专人及时维护、更新“中卫交通”微信公众号。定期对单位网络工作群进行清理，在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卫市法制网等平台上主动公开交通项目招标、执法信息等，进一步提高平台建设质量。

### **（五）监督保障**

**1.考核保障情况。**我局严格落实政务公开信息监管，持续发挥政务信息监管领导小组作用，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议事日程，2022年度共召开2次局党组会议，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做到机构常在、责任明确，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利用周例会等集中学习时间组织全体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机关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今年未发生因公开事项被追责、问责的情况。

**2.社会评议情况。**2022年12月15日，市交通运输局举办了“真抓实干当先锋、建设人民满意交通”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了市纪委、市政府部门、行业服务对象、企业、群众代表、社区工作者等社会各界代表实地观摩了下河沿黄河大桥施工现场、展厅等，组织召开了现场座谈会，通报市交通运输局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重点介绍了下河沿黄河大桥项目的先进设计理念、建设过程、建设成效等，并向各代表发放了民主测评表，得到肯定评价，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推动行政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4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1		
行政强制	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在工作实践中，我们发现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方面还需进一步提升，信息更新方面还需进一步及时、高效，公开信息种类方面还需进一步多样。

**（二）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综合素质和信息服务能力，严格落实“三审签”制度，提高信息发布精准度和筛查能力。二是细化公开工作制度，及时发布、公开市交通运输局重点工作、活动动态等，增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进一步提升公众对于交通运输工作的了解。二是通过文字、图解、视屏等形式对相关文件进行图解，不断加强信息解读，并及时在中卫市人民网址、中卫交通微信公众号上公开，切实提高交通工作的透明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根据《中卫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卫政办发〔2022〕49 号）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加强组织领导。**制定中卫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重点工作分工方案，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领导、责任科室、责任人。重新确定负责政务公开人员并及时报备，确保各项工作的连续性。

**2. 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政务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三审签”制度，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做到文件制发前科学定界，层层审批，严格进行保密审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标准化。制定并公开中卫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清单目录。

**3. 持续公开重点领域信息。**编制《中卫市“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中卫市市辖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等特定对象优惠乘坐城市公交车实施方案》，通过政府网站面向广大市民和社会各界征集意见建议，经中卫市人民政府会议研究通过，在政府网站上以文件及图解形式发布。及时发布了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的预算、决算情况。公布了沙坡头区2022年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中宁县西二环龙坑沟桥改造工程等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的批复。公示了中卫市沙坡头区2020年度农村道路客运、出租车、农村水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贴资金等。不断加强部门预算、项目批复、重大决策等专栏建设力度。对《中卫市“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进行文字解说和图文解说。

**4. 持续优化咨询服务。**通过政府网站上发布《关于召开取消中卫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沙坡头城区公交线路经营权并实施临时接管听证会的公告》《关于召开中卫市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终止省际、市际、县际客运班线经营权听证会的公告》，顺利召开听证会2次。开通12328交通服务热线，今年共办结12328交通服务热线、12345民生服务热线880件。答复网民留言22起。

**5. 持续加强公开平台建设。**因原机构撤销，2022年1月，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细则（试行）》，将中卫运管（微博）进行注销处理。对本单位及各科室建立的相关微

信、QQ等工作群进行定期清理，确需工作需要的保留，其余一律按要求清理。

**6. 持续推动政府开放。**12月15日，组织召开“真抓实干当先锋、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为主题的政府公开日活动。发布了公告，积极邀请部门、企业、群众代表等，公开了方案和总结等。

### **(二) 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与费用收取情况**

2022年全年，我局收到公民申请政府信息公开1件（纸质版申请），已按程序进行了答复；发生1起行政复议，维持结果；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中卫市交通运输局

2023年1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